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区人大专委会和区人大常委会工委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仁和区人大机关设有3个区人大专门委员会和5个区人大常委会工作委员会机构：1.区人大预算委员会；2.区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3.区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4.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5.区人大常委会法工委；6.区人大常委会农业民族环保工委；7.区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8.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职责和2021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保障3个区人大专委会和5个区人大常委会工委召开会议，开展专题调研、视察活动等支出，根据区级二、三类会议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在规定的标准内履行节约原则，据实报销各种会议支出。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为保障区人大专委会和区人大常委会工委开展专项工作，每个门部按照2万元预算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区人大各专委会和市人大常委会各工委专项经费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完成当年各专工委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根据各专工委工作职责和年初制定的调研项目，事前开展项目评估，申报内容符合客观实际，申报项目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2021年年初预算相关规定，我单位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项目申报，2021年3月经攀枝花市仁和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攀仁财〔2021〕1号文件），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区财政预算下达指标16万元，调整预算追减6.4万元，用于区十三届人大代表及乡（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经费1.4万元，用于大河中路街道创文工作5万元，调整后预算资金为9.6万元。

2. 资金到位。

区财政下达指标9.6万元。

3. 资金使用。

实际使用资金 9.54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及时处理账务，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人大各专委会和区人大常委会各工委根据年初制定工作计划和调研项目，提交区人大常委会党组研究决定通过，按各专工委工作职责，分别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定期不定期的对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自查。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各项支出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要求。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2021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要求开展工作，全年11个调研、视察项目全部完成，形成了调研报告。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3个区人大专委会和5个区人大常委会工委开展专题调研、视察、专题学习等工作，发挥了各专工委的职能作用，为区人大常委会决策提供了保障。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坚持把调查研究作为做好人大工作的基本功，深入基层、掌握实情、找准问题，形成多篇调研视察报告，为区委科学决策和“一府一委两院”改进工作提供参考。合理安排常委会会议议题，完善会议组织形式，着力提高审议质量，构建调研推动、审议促动的“两动式”监督组合拳，做足审之有力、督之有效、改之有成的为民实功。

（二）存在的问题。

预算执行管理有待加强；资金使用合规性需进一步完善。

（三）相关建议。

无